**报 价 函**

福州市园林中心：

1. 在了解贵单位内审服务项目阳光运作公告后，我们愿意以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元（其中：福州市绿化管理处 元、福州市晋安河公园管理处 元、福州市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 元），承接贵方三个单位的内部审计工作，并根据我中心内审办要求提交相关审计情况材料，协助我中心内审办出具专项审计报告。

2、如果贵方接受我们的报价回复，我们将保证按照你单位认可的条件和要求，在规定的审计期间内履行审计服务内容。

3、我们声明，贵方不负担我们在报价过程发生的任何费用。

报价人： 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姓名（签字）：

时间：2024年 月 日